

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文件

秀洲政〔2020〕5号

签发人：刘德威

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 关于明确 524 国道秀洲王店至海宁海昌段 工程（秀洲段）资金的报告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24国道秀洲王店至海宁海昌段工程列入《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年）》《浙江省综合交通运输发展“十三五”规划》，是解决国道断头路建设项目，同时又是纳入嘉兴市“百年百项”项目，其建设是深入实施我省“5411”综合交通发展战略，加快创建美丽公路的需要，也是响应“五大建设”发展战略，构筑现代化综合运输体系的需要。对缓解现状道路交通拥堵，便捷海宁、海盐、秀洲与嘉兴间的交通联系，完善区域干线公路网络，提升

区域路网整体服务水平作用显著。同时对推进“大港口、大路网、大航空、大水运、大物流”五大建设，构建通达、快捷、经济、安全的现代化综合运输体系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还可将上海、江苏、嘉兴、绍兴、台州等地的旅游景点有机地连接起来，推进旅游一体化，加快区域旅游业的发展。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和迫切的。

本项目主线起点接在建 524 国道秀洲新塍至王店段终点，并与规划嘉海公路复线及嘉绍高速公路王店互通连接线形成十字交叉（近期为 T 字交叉），起点桩号为 K34+714，路线由北向南，跨越大横港（规划 VI 级航道、通航净空 $22 \times 4.5\text{m}$ ）及杭平申线（III 级航道、通航净空 $60 \times 7.0\text{m}$ ），终点顺接已建 524 国道海宁海昌至尖山段（原 08 省道），并设置菱形互通连接湖盐线，终点桩号为 K41+650，主线路线全长 6.936km。其中秀洲段起点桩号为 K34+714（接在建 524 国道秀洲新塍至王店段终点，并与规划嘉海公路复线及嘉绍高速公路王店互通连接线形成十字交叉），终点桩号为 K35+625（秀洲区与海盐县界），秀洲段全长 0.911km。秀洲段设置箱通 1 道。

本项目主线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27m，横断面布置为：中央分隔带：2.0m；左侧路缘带： $2 \times 0.5\text{m}$ ；行车道： $2 \times 2 \times 3.75\text{m}$ ；硬路肩（含右侧路缘带）： $2 \times 3.75\text{m}$ ；土路肩： $2 \times 0.75\text{m}$ 。其余技术指标符合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技术标准和相应规

范的要求。

秀洲段估算总金额约8781万。建设工期为24个月，计划于2020年开工建设，于2022年完工。各年度资金安排分别为：2020年度3500万元；2021年度3500万元；2022年度1781万元。根据既定政策的补助标准，预计省级补助资金约1450万元，其余7331万元资金全部由我区财政承担。工程建设期间，我区承担的7331万元资金计划通过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及申请一般地方政府债券方式解决资金问题。根据我区近4年土地出让区得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分析（2016年收入62594万元，2017年收入93960万元，2018年收入189790万元，2019年预计收入133000万元），预计2020-2022年区得土地出让政府性基金收入可以解决项目资金问题。具体为政府性基金收入保障7331万元，一般地方政府债券待省财政厅下达后再安排。

我区承诺将严格按照《预算法》和上级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得以任何违法违规方式举债保障该项目，上级补助资金如未达到预计数，不足部分由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承担。

特此报告。

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

2020年1月20日





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20日印发
